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8 日、2022 年 5 月 6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鲍光荣、姚捷、陈思，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孔令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公司于近日收到容诚会所出具的《关于变更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的说明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容诚会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委派鲍光荣、姚捷、陈思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鉴于原委派签字注册会计师姚捷先生因工作调整，容诚会所现委派唐保凤女士接替姚捷先生完成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由鲍光荣、姚捷、陈思变更为鲍光荣、唐保凤、陈思。

二、本次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唐保凤，201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

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永新股份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唐保凤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容诚会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容诚会所出具的《关于变更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8 日